证券代码：603989　　证券简称：艾华集团　　公告编号：2026-029

湖南艾华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调整2026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额度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本次调整2026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额度事项已经湖南艾华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该事项无需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

● 本次调整2026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额度事项，是公司及下属子公司日常生产经营中的必要业务，交易遵循公平、公正、合理的市场原则，不存在损害公司、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形，不会造成公司及下属子公司业务对关联方的依赖，不影响公司的独立性，不会对公司的经营成果和财务状况产生不利影响。

公司于2026年1月26日召开第六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2026年2月25日召开2026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分别审议通过了《关于2025年度日常关联交易情况及2026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情况的议案》。基于当前公司业务发展和实际经营需求，并结合市场环境变化以及公司前期日常关联交易执行情况，公司对2026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作出调整。

一、日常关联交易基本情况

（一）日常关联交易履行的审议程序

1. 公司于2026年8月27日召开第六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2026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额度的议案》，以5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了上述议案，公司关联董事艾立华、王安安、艾亮、陈晨已回避表决，审议程序符合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本议案无需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

2. 公司于2026年8月26日召开第六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十五次会议，以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2026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额度的议案》，审计委员会认为，本次公司调整2026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属于公司正常经营行为，符合公司业务经营和发展的实际需要。交易价格公允，符合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共同利益，关联交易决策及表决程序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等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不存在损害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同意该议案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

3. 公司于2026年8月26日召开第六届独立董事专门会议第六次会议，以4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2026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额度的议案》，独立董事认为，公司调整2026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额度是基于公司日常生产经营活动的需要开展，符合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利益。公司与关联方之间的交易是基于正常市场交易条件的基础上进行的，符合商业惯例，关联交易定价公允，不存在损害公司和全体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同意将该议案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

（二）本次日常关联交易预计额度调整情况

公司根据实际业务需求及2026年上半年与艾华新动力电容（苏州）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艾华新动力”）日常关联交易执行情况，将2026年向艾华新动力购买产品的日常关联交易预计金额作出调整，预计金额较调整前增加7,000.00万元，其他的日常关联交易不变。具体如下：

单位：人民币元

关联交易类别	关联人	2026年度原预计金额	2026年1-7月与关联人累计已发生金额（未经审计）	调整金额	本次调整后2026年预计金额	调整原因
向关联人购买产品	艾华新动力电容（苏州）有限公司注1	150,000,000.00	115,021,069.23	70,000,000.00	220,000,000.00	公司生产经营需要
	小计	150,000,000.00	115,021,069.23	70,000,000.00	220,000,000.00	公司生产经营需要

注1：公司于2025年11月28日召开第六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收购艾华新动力电容（苏州）有限公司100%股权暨关联交易及接受控股股东关联财务资助的议案》。2025年12月22日，艾华新动力已完成股权转让的工商变更登记手续，艾华新动力成为公司全资子公司，纳入公司合并报表范围。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6.3.3条第四款规定，2026年12月22日前公司仍与艾华新动力构成关联关系。

二、关联方介绍和关联关系

关联人：艾华新动力电容（苏州）有限公司

1. 基本情况

社会信用代码：91320506MA1W6DNK6H

注册地址：苏州市吴中区光福镇福利村102号B栋厂房

法定代表人：张健

注册资本：1500万人民币

企业类型：有限责任公司（自然人投资或控股的法人独资）

成立日期：2018年3月12日

经营范围：研发、生产、销售；薄膜电容器；销售；电子元器件；自营和代理各类商品及技术的进出口业务；道路普通货物运输。一般项目：电子专用材料销售。

股权结构：2025年12月22日完成股权转让的工商变更登记手续，变更为公司持股100%，成为公司全资子公司。

2. 与上市公司的关联关系

艾华新动力原为公司控股股东湖南艾华控股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艾华控股”）的全资子公司，公司于2025年11月28日召开第六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收购艾华新动力电容（苏州）有限公司100%股权暨关联交易及接受控股股东关联财务资助的议案》。2025年12月22日，艾华新动力已完成股权转让的工商变更登记手续，艾华新动力成为公司全资子公司，纳入公司合并报表范围。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6.3.3条第四款规定，2026年12月22日前，公司仍与艾华新动力构成关联关系。

3. 履约能力分析

艾华新动力是依法存续且正常经营的公司，前期与公司的关联交易均正常履约，其经营状况良好，具备履约能力。

三、关联交易主要内容和定价政策

（一）交易的定价原则及方法

公司与艾华新动力进行的购买产品的关联交易，依照市场公平、公开、公正的原则，以市场价格协商确定，不存在损害公司及中小股东权益的情形。

（二）交易的数量与价格

公司将与艾华新动力在预计的交易金额范围内开展业务，交易双方签订具体合同约定实际交易数量和价格，计算交易金额。

（三）交易价款结算

付款安排和结算方式参照合同约定执行。

（四）协议及合同生效条件

在本次关联交易授权的范围内，具体关联交易协议由公司和关联方的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名、盖章生效。

四、关联交易目的和对上市公司的影响

本次调整2026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额度是基于公司业务发展和实际经营需求，并结合市场环境变化以及2026年上半年日常关联交易执行情况做出的，相关交易有利于实现优势互补和资源的合理配置，有助于公司业务发展，提升市场竞争力。

上述关联交易均为交易双方日常经营活动中所必需的正常业务往来。关联交易依据公平、合理的定价原则，不会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尤其是中小股东的利益，不会对公司的独立性产生不利影响，未使公司主营业务对关联方形成依赖。

特此公告。

湖南艾华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8月28日

证券代码：603989　　证券简称：艾华集团　　公告编号：2026-028

湖南艾华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第六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决议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公司全体董事出席了本次会议。

● 本次董事会全部议案均获通过，无反对、弃权票。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湖南艾华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于2026年8月27日以现场加通讯方式在公司办公楼三楼会议室召开，本次会议由公司董事长艾立华先生召集主持，本次会议通知于2026年8月15日以专人递送、传真及电子邮件等方式送达给全体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应参加会议董事9人，实际参加会议董事9人。公司部分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本次会议。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和表决程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会议形成的决议合法有效。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出席本次会议的全体董事对本次会议的议案进行了认真审议，并以记名投票表决方式通过以下决议：

（一）审议通过了《公司2026年半年度报告全文及摘要》。

《公司2026年半年度报告》详见2026年8月29日公司指定信息披露网站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公司2026年半年度报告摘要》同日刊载于《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

本议案已经公司审计委员会审议通过。

表决结果：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二）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2026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额度的议案》，关联董事艾立华、王安安、艾亮、陈晨回避此项议案表决。

本次调整2026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额度事项，是基于当前公司业务发展和实际经营需求，并结合市场环境变化以及公司前期日常关联交易执行情况所作出的调整，是公司及下属子公司日常生产经营中的必要业务，交易遵循公平、公正、合理的市场原则，不存在损害公司、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形，不会造成公司及下属子公司业务对关联方的依赖，不影响公司的独立性，不会对公司的经营成果和财务状况产生不利影响。

本议案已经公司审计委员会审议通过。

公司独立董事召开专门会议审议通过该议案并发表审查意见。具体内容详见2026年8月29日刊登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上的《湖南艾华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独立董事专门会议第六次会议审查意见》。

《关于调整2026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额度的公告》（公告编号：2026-029）详见2026年8月29日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

表决结果：5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特此公告。

湖南艾华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8月28日

公司代码：603989　　公司简称：艾华集团

湖南艾华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6年半年度报告摘要

第一节 重要提示

1.1 本半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半年度报告全文，为全面了解本公司的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及未来发展规划，投资者应当到www.sse.com.cn网站仔细阅读半年度报告全文。

1.2 本公司董事会及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半年度报告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1.3 公司全体董事出席董事会会议。

1.4 本半年度报告未经审计。

1.5 董事会决议通过的本报告期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本报告期，公司不进行利润分配，也不进行公积金转增股本。

第二节 公司基本情况

2.1 公司简介

公司股票简况				
股票种类	股票上市交易所	股票简称	股票代码	变更前股票简称
A股	上海证券交易所	艾华集团	603989	无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艾茜	杨潮
电话	0737-6183891	0737-6183891
办公地址	益阳市桃花仑东路(紫竹路南侧)	益阳市桃花仑东路(紫竹路南侧)
电子信箱	aihua@aihuaglobal.com	xiang.yang@aihuaglobal.com

2.2 主要财务数据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末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度末增减(%)
		调整后	调整前	
总资产	6,277,013,684.64	6,015,818,444.74	5,871,126,956.71	4.34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3,972,701,591.22	3,883,114,158.43	3,770,137,301.05	2.31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本报告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调整后	调整前	
营业收入	2,270,119,484.20	1,967,971,610.22	1,961,223,588.87	15.35
利润总额	187,633,481.70	162,832,959.06	166,685,449.72	15.23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169,727,503.24	144,810,535.77	147,732,237.82	17.21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154,244,920.34	134,983,455.67	134,983,455.67	14.27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6,908,151.51	-186,954,579.76	-191,794,912.03	119.74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4.28	3.86	3.93	增加0.42个百分点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4256	0.3631	0.3705	17.21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4256	0.3631	0.3705	17.21

2.3 前10名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截至报告期末股东总数(户)				35,425		
截至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户)				0		
前10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持股数量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标记或冻结的股份数量	
湖南艾华控股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48.64	193,969,263	0	无	0
王安安	境内自然人	15.86	63,260,438	0	无	0
香港中央结算有限公司	未知	1.98	7,892,018	0	无	0
涂玲玲	境内自然人	1.32	5,268,800	0	无	0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国寿安保智慧生活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	未知	1.02	4,062,652	0	无	0
广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平安睿享文娱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未知	0.84	3,341,793	0	无	0
汇添富基金管理股份有限公司—社保基金2105组合	未知	0.67	2,682,248	0	无	0
中国工商银行—汇添富优势精选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未知	0.40	1,600,000	0	无	0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平安策略先锋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未知	0.37	1,491,542	0	无	0
UBS AG	未知	0.37	1,466,994	0	无	0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1.前十名股东中，公司第一大股东湖南艾华控股有限公司实际控制人艾立华与王安安为夫妻关系；涂玲玲为一致行动人。2.在前十名无限售条件股东中，公司未知其他股东是否存在关联关系。				
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及持股数量的说明		不适用				

2.4 截至报告期末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前10名优先股股东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2.5 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变更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6 在半年度报告批准报出日存续的债券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第三节 重要事项

公司应当根据重要性原则，说明报告期内公司经营情况的重大变化，以及报告期内发生的对公司经营情况有重大影响和预计未来会有重大影响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湖南艾华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艾立华
2026年8月28日

证券代码：603833　　证券简称：欧派家居　　公告编号：2026-083
转债代码：113655　　转债简称：欧22转债

欧派家居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2026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管理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发布的《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监管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发布的《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2026年4月修订）》及《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南第1号——公告格式（2026年4月修订）》的规定，欧派家居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欧派家居”或“公司”）董事会编制了《欧派家居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公司2026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管理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一）实际募集资金金额、资金到账时间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核准欧派家居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的批复》（证监许可【2022】1328号）核准，公司向社会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2,000万张、每张面值100元，按面值发行，募集资金总额为人民币2,000,000,000.00元。经华兴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华兴验字[2022]21010220082号”《验资报告》审验，截至2022年8月11日止，公司募集资金总额为人民币2,000,000,000.00元，扣除发行承销费5,000,000.00元后，收到募集资金为1,995,000,000.00元。

（二）以前年度已使用金额、报告期使用金额及当前余额

截至2026年6月30日，本公司累计使用募集资金人民币1,743,269,504.23元，其中以前年度使用募集资金合计人民币1,712,238,103.72元，2026年上半年使用募集资金合计人民币31,031,400.51元。

截至2026年6月30日，本公司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余额为人民币312,094,468.27元，具体情况如下：

募集资金基本情况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发行名称	2022年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
募集资金到账时间	2022年8月11日
本次报告期	2026年1月1日至2026年6月30日
项目	金额
一、募集资金总额	2,000,000,000.00
其中：超募资金金额	/
减：直接支付发行费用	5,000,000.00
二、募集资金净额	1,995,000,000.00
减：	
募集资金置换金额	285,229,900.00
截至2025年12月31日累计投入募投项目的金额	1,427,008,203.72
本年度使用金额	31,031,400.51
暂时补流金额	/
其他-具体说明	/
加：	
累计利息收入扣除手续费净额	60,363,972.50
其他-具体说明	/
三、报告期期末募集资金余额	312,094,468.27

注：募集资金净额为截至2022年8月11日止，公司募集资金总额人民币2,000,000,000.00元扣除发行承销费5,000,000.00元后，公司募集资金专户收到的金额。

二、募集资金管理情况

（一）募集资金的管理情况

为了规范募集资金的管理和使用，提高资金使用效率和效益，本公司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监管规则》和《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等有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制定了《欧派家居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以下简称《管理制度》）。根据《管理制度》，本公司在银行设立募集资金专户并实行专户存储。

根据相关规定，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和第三届监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分别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开设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资金专项账户并签署监管协议的议案》，公司已按照要求开立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为规范公司募集资金的管理和使用，保护投资者的权益，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以及《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等相关规定，2022年8月24日，公司、保荐机构国泰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原名“国泰君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及募集资金专项账户监管银行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广州机场路支行、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广东省分行分别签订了《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资金及偿债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以下均简称“《三方监管协议》”）。该《三方监管协议》内容与上海证券交易所制订的《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范本）》不存在重大差异，且上述《三方监管协议》得到了切实履行。

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和第四届监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分别审议通过了《关于新设募集资金专项账户的议案》，同意公司在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广州江高支行新设立募集资金专项账户，用于“欧派家居智能制造（武汉）项目”的募集资金存储、使用与管理。2025年5月27日，公司、武汉欧派智能家居有限公司、保荐机构国泰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及募集资金专项账户监管银行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广州白云支行签订了《募集资金专户存储四方监管协议》，协议内容与上海证券交易所制订的《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范本）》不存在重大差异。

公司于2026年1月21日召开2026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并于2026年1月15日至2026年1月21日召开适用简化程序的“欧22转债”2026年第一次债券持有人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变更部分募投项目暨调整相关募投项目资产用途的议案》，基于发展战略规划、募投项目建设进展及当前市场环境的综合研判，公司经审慎评估后决定变更募投项目，将“欧22转债”剩余募集资金用于新增募投项目的建设使用。董事会授权公司管理层办理开立募集资金专用账户并与保荐机构、募集资金存放银行签署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四方监管协议等相关事宜。

2026年2月9日，公司、全资子公司清远欧派集成家居有限公司、江苏无锡欧派集成家居有限公司、天津欧派集成家居有限公司、成都欧派智能家居有限公司、武汉欧派智能家居有限公司、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广州白云支行（开户银行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广州江高支行的上级监管银行）以及保荐机构共同签署了《欧派家居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之募集资金专户存储四方监管协议》，协议内容与上海证券交易所制订的《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范本）》不存在重大差异。

（二）募集资金专户存储情况

1、募集资金专户余额情况

截至2026年6月30日，本公司募集资金在银行专户的存储情况如下：

募集资金存储情况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发行名称			2022年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	
募集资金到账时间			2022年8月11日	
账户名称	开户银行	银行账号	报告期末余额	账户状态
欧派家居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广州江高支行	44050149110400002677	52,094,347.50	使用中
清远欧派集成家居有限公司(简称“清远欧派”)		44050149110400004975	0.00	使用中
江苏无锡欧派集成家居有限公司（简称“无锡欧派”）		44050149110400004977	0.00	使用中
天津欧派集成家居有限公司(简称“天津欧派”)		44050149110400004976	0.41	使用中
成都欧派智能家居有限公司(简称“成都欧派”)		44050149110400004973	0.00	使用中
武汉欧派智能家居有限公司(简称“武汉欧派”)		44050149110409603833	120.36	使用中
欧派家居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广州机场路支行	020900064910826	-	已注销
合计			52,094,468.27	

2、结构性存款及大额存单余额情况

截至2026年6月30日，本公司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购买结构性存款及大额存单260,000,000.00元，明细如下：

单位：人民币元

受托方	产品名称	认购金额	起息日	到期日	预期年化收益率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中国建设银行单位大额存单2025年第059期(6个月可转让疫冬优享)	150,000,000.00	2026年2月10日	2026年8月10日	利率1.10%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中国建设银行单位大额存单2025年第059期(6个月可转让疫冬优享)	50,000,000.00	2026年2月10日	2026年8月10日	利率1.10%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44044049110420260420000569 期单位结构性存款	60,000,000.00	2026年4月20日	2026年7月15日	收益率上限：2.00% 收益率下限：0.65%
合计	-	260,000,000.00	-	-	-

三、本年度募集资金的实际使用情况

（一）募集资金投资项目资金使用情况

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详见附表1。

（二）募投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不存在使用募集资金置换募投项目先期投入的情况。

（三）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不存在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情况。

（四）对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投资相关产品情况

1、募集资金现金管理审核情况

公司募集资金现金管理审核情况表列示如下：

计划进行现金管理的金额	计划进行现金管理的方式	计划起始日期	计划截止日期	董事会审议通过日期
总额度不超过人民币3.5亿元(含)	投资品种应为安全性高、流动性好、能够提供保本、期限不超过12个月且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及监管要求的投资产品(包括但不限于银行理财产品、结构性存款、大额存单等)，投资产品不得质押，产品专用结算账户(如适用)不得存放非募集资金或用作其他用途。	2025年8月19日	2026年8月18日	2025年8月8日

2、公司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理财产品的购买及赎回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发行名称			2022年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						
募集资金到账时间			2022年8月11日						
委托方	受托银行	产品名称	产品类型	购买金额	起始日期	截止日期	归还日期	尚未归还/未到期金额	预计年化收益率	利息金额
欧派家居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44044049110420251141730期单位结构性存款	银行理财产品	25,000	2025年11月14日	2026年1月5日	2026年1月5日	/	收益率上限：1.90%；收益率下限：0.65%	67.67
欧派家居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44044049110420251141731期单位结构性存款	银行理财产品	7,000	2025年11月14日	2026年1月5日	2026年1月5日	/	收益率上限：2.50%；收益率下限：0.65%	16.60
欧派家居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大额存单2025年第039期(1个月客户优享)	银行存款类产品	1,500	2025年12月15日	2026年1月15日	2026年1月15日	/	0.90%	1.15
欧派家居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大额存单2025年第052期(1个月暖冬优享)	银行存款类产品	31,000	2026年1月6日	2026年2月6日	2026年2月6日	/	0.90%	23.70
欧派家居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中国建设银行单位大额存单2025年第059期(6个月可转让疫冬优享)	银行存款类产品	15,000	2026年2月10日	2026年8月10日	2026年8月10日	15,000	1.10%	/
欧派家居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中国建设银行单位大额存单2025年第059期(6个月可转让疫冬优享)	银行存款类产品	5,000	2026年2月10日	2026年8月10日	2026年8月10日	5,000	1.10%	/
欧派家居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中国建设银行单位大额存单2025年第058期(3个月可转让暖冬优享)	银行存款类产品	5,000	2026年2月10日	2026年5月10日	2026年5月10日、2026年5月12日(注)	/	0.90%	10.84
欧派家居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中国建设银行单位大额存单2025年第052期(1个月暖冬优享)	银行存款类产品	8,000	2026年2月10日	2026年3月10日	2026年3月10日	/	0.90%	5.52
欧派家居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中国建设银行单位大额存单2025年第052期(1个月暖冬优享)	银行存款类产品	6,000	2026年3月11日	2026年4月11日	2026年4月11日	/	0.90%	4.59
欧派家居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44044049110420260420005569期单位结构性存款	银行理财产品	6,000	2026年4月20日	2026年7月15日	2026年7月15日	6,000	收益率上限：2.00%；收益率下限：0.65%	/
欧派家居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大额存单2026年第008期(1个月可转让客户优享)	银行存款类产品	3,500	2026年5月15日	2026年6月15日	2026年6月15日	/	0.90%	2.68

注：1、截至本报告披露日，上表中2026年8月28日前到期产品本金与收益均已到账。

2、公司于2026年5月13日披露了《关于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进展公告》（公告编号：2026-045），公司于2026年2月10日购买的5,000万元大额存单，在存单到期日，部分本金未足额赎回，所涉本金差额为58.75万元。在发现上述事项后，公司高度重视，并立即进行了核实。经查，主要为前职员刘某与公司劳动争议纠纷一案，刘某在未诚实向法院告知公司已依法履行义务的背景下向法院申请强制执行，导致公司募集资金被司法划扣58.75万元。截至2026年5月12日，上述58.75万元已全额返回募集资金银行账户。保荐机构国泰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对上述事项进行了核查，并于2026年5月16日披露了《国泰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欧派家居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进展的核查意见》。

（五）用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或归还银行贷款情况

报告期内不存在上述情况。

（六）超募资金用于在建项目及新项目（包括收购资产等）或回购本公司股份并注销的情况

报告期内不存在上述情况。

（七）节余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报告期内不存在上述情况。

（八）募集资金使用的其他情况

公司于2026年5月19日召开了第五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结项的议案》，公司决定对“欧派家居智能制造（武汉）项目”予以结项，公司本次对募投项目结项事项无需经过股东会审议。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6年5月20日披露的《欧派家居关于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结项的公告》（公告编号：2026-048）。

四、变更募投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

（一）变更募投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

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使用情况详见本报告附表2：“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情况表”。

2026年1月5日，公司召开第五届董事会审计与风险管理委员会2026年第一次会议、第五届董事会战略与可持续发展委员会2026年第一次会议和第五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并于2026年1月21日召开2026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2026年1月15日至2026年1月21日召开适用简化程序的“欧22转债”2026年第一次债券持有人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变更部分募投项目暨调整相关募投项目资产用途的议案》（以下简称《准则解释第19号》）和《关于印发〈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20号〉的通知》（财会〔2025〕32号）（以下简称《准则解释第19号》）和《关于印发〈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20号〉的通知》（财会〔2026〕7号）（以下简称《准则解释第20号》）进行的合理变更，不涉及对公司以前年度的追溯调整，不会对公司的损益、总资产、净资产等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产生重大影响。

为保护全体投资者利益，优化资源配置，经审慎研究决定，公司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后续公司将紧密跟踪市场动态及公司战略布局推进情况，若市场环境或大家居业务等出现积极变化，公司将运用自有资金推进“欧派家居智能制造（武汉）项目”的后续投资建设，确保产能的合理扩充。

为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公司将剩余募集资金（最终金额以结转时募集资金账户实际余额为准）用于新增募投项目的建设使用。具体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序号	项目名称	投资总额	拟以募集资金投入金额	自有资金投入金额
1	数智化赋能升级项目	17,004.74	12,103.44	4,901.30
2	交付自动化升级项目	11,074.99	11,074.99	
3	新媒体运营及品牌强化项目	8,850.00	8,850.00	
合计		36,929.73	32,028.43	4,901.30

2、调整相关募投项目资产用途

“欧派家居智能制造（武汉）项目”的建筑工程已竣工，但受宏观经济波动及市场环境变化等因素影响，市场需求未达预期。同时，为提升公司资产的整体经营效率，公司已经对各个生产基地的产能布局进行了动态调整和整合。目前，鉴于公司变更募投项目，在不影响公司生产经营和该项目实施的前提下，公司将根据经营情况，通过对外出租等市场化方式盘活该项目尚未用于生产经营的场地，待未来公司相关业务需要扩容生产经营场地时再提前进行收回利用。此外，公司拟根据市场需求与区域订单变化情况，将该项目部分设备在公司各个基地间灵活调拨使用，动态优化各基地产能布局，进一步提升募投项目资产使用效率和公司资产整体收益率。

保荐机构国泰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对上述事项出具了明确的核查意见。

关于公司变更部分募投项目暨调整相关募投项目资产用途的具体情况，详见公司于2026年1月6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欧派家居第五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26-003）、《欧派家居关于变更募投项目暨调整相关募投项目资产用途的公告》（公告编号：2026-009）、《国泰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欧派家居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变更募投项目暨调整相关募投项目资产用途的核查意见》以及2026年1月22日披露的《欧派家居2026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26-016）、《关于“欧22转债”2026年第一次债券持有人会议结果的公告》。

（二）募投项目对外转让或置换情况

截至2026年6月30日，公司不存在募投项目对外转让或置换的情况。

五、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

公司按照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和要求使用募集资金，并对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及时进行了披露，不存在募集资金使用及管理的违规情形。

六、会计师事务所对公司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出具的鉴证报告的结论性意见

不适用

七、保荐人或独立财务顾问对公司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所出具的专项核查报告的结论性意见

不适用

八、公司存在两次以上融资且当年分别存在募集资金运用的，应在专项报告分别说明。

公司不存在两次以上融资且当年分别存在募集资金运用的情况。

特此公告。

欧派家居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8月29日

附表1：

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发行名称	2022年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
募集资金到账日期	2022年8月11日
本年度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3,103.14
已累计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174,326.95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32,028.43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比例	16.01%

承诺投资项目和超募资金投向	募投项目性质	已变更项目，含部分变更（如有）	募集资金承诺投资总额	调整后投资总额	截至期末承诺投入金额(1)	本年度投入金额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2)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与承诺投入金额的差额(3)=(2)-(1)	截至期末投入进度(%)=(4)(2)/(1)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具体到年月份）	本年实现的效益	是否达到预计效益	项目可行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欧派家居智能制造（武汉）项目	生产建设	是	200,000.00	173,365.50	173,365.50	599.82	171,823.63	-1,541.87	99.11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详见本专项报告“四、变更募投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相关说明
合计			200,000.00	173,365.50	173,365.50	599.82	171,823.63	-1,541.87	—	—		—	—
未达到计划进度原因（分具体募投项目）	1、公司对市场环境、客户需求、公司产能布局及未来战略进行全面评估，认为欧派家居智能制造（武汉）项目当前面临的市场环境与项目规划时相比已发生重大变化，因剩余募集资金投向主要为“设备购置及安装”，若继续实施原项目，可能导致公司整体产能利用率下降，不利于募集资金的高效利用及资源的有效配置。												
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说明	2、为保护全体投资者利益，优化资源配置，经审慎研究决定，提议公司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后续公司将紧密跟踪市场动态及公司战略布局推进情况，若市场环境或大家居业务等出现积极变化，公司将运用自有资金推进欧派家居智能制造（武汉）项目的后续投资建设，确保产能的合理扩充。 具体情况详见本专项报告“四、变更募投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相关说明。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报告期内不存在此情况												
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报告期内不存在此情况												
对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投资相关产品情况	详见本报告之“三、本年度募集资金的实际使用情况之(四)对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投资相关产品情况”												
用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或归还银行贷款情况	报告期内不存在此情况												
募集资金结余的金额及形成原因	报告期